

3年新建百所“家门口”好学校

我市发布基础教育优质资源倍增三年行动计划 实施十大攻坚行动

8月23日上午,我市召开新闻发布会,发布《青岛市基础教育优质资源倍增三年行动计划》,到2024年,我市将培育推出一批家门口好学校(幼儿园)、优质教育集团和教育强镇,各区(市)基本达到国家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县和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创建标准,学前教育普惠优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普通高中特色多样发展格局基本形成,学位充足、布局合理、资源优质的教育公共服务体系基本建立。《行动计划》分为十大攻坚行动。

1 保供给强配套,推进学位充足供给行动 新增学位16万个

重点加强高新区、西海岸新区等功能区,城乡接合部新建居住区和教育配套设施相对薄弱区域的中小学、幼儿园布局建设,加快实施市南区、李沧区、即墨区等区域校(园)舍改造,加快推进市北区老四方工业区等10个重点低效片区(园区)中小学、幼儿园规划建设和周边配套设施完善。到2024年,全市新建改扩建220所普通中小学、幼儿园,新增学位16万个,更好地满足就近入学需求。

2 补短板促公平,推进教育强区(市)建设行动 150所农村幼儿园改造提升

坚持城乡一体、聚力突破,实施乡村幼儿园改造提升、美丽乡村学校建设、城区中小学办学条件达标三个项目,完成150所农村幼儿园改造提升;全面推进省、市、县教育强镇筑基试点,补齐乡村中小学、幼儿园办学条件短板;通过建设改造、学生分流等形式,解决城区中小学面积不足的难题。到2024年,让乡村学校“小而美”“小而优”、城区学校更加均衡,基础教育整体发展水平走在全省和全国同类城市前列。

3 扩公办促普惠,推进幼有优育突破行动 普惠园覆盖率保持90%以上

坚持优质普惠发展方向,把新建的城镇居住区配套园全部办成公办园,支持国有企事业单位、农村集体经济举办公办幼儿园,对公办学位紧张的区域采取举办优质公办园教学点(小微园)、回购回租民办园等措施,增加公办学位供给,确保到2024年,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保持在90%以上,公办园在园幼儿占比达到58%,优质园占比达到80%,让更多幼儿能够在家门口接受到优质普惠的学前教育。

4 新起点高品质,推进新校高位发展行动 全面建设百所优质新校

根据规划,近三年有100所新校将建成投入使用,届时新校将占到全市普通中小学的10%左右。未来将坚持校舍建设、设施配备、师资配置等一体化推进,按照集约用地、适度超前规划、预留发展空间的原则,优化并落实建设用地区、校舍建筑、体育场地等办学条件标准,建设设施一流的精品新校。同时,采取提前一年遴选校长教师到优质学校跟岗培训,优秀校长“一长多校”等措施,推动新校在优质学校的辐射带动下高起点、高水平办学,办成家门口新优质学校。

5 抓示范促引领,推进初中强校提质行动 家门口学校都成“好学校”

坚持改革引领、示范带动的原则,采取调整完善中考指标生政策,推进全环境育人改革实验,通过揭榜挂帅等方式选聘校长,推进初中学校与优质普通高中、高校合作办学等措施,打造一批初中强校,带动周边小学全面提升办学水平,让老百姓家门口的学校都成为“好学校”,切实缓解择校难题,提升社会对教育的满意度。

6 强学科塑品牌,推进特色高中创建行动 20所普高打造成特色高中

坚持以特色多样为发展方向,深化普通高中办学模式和育人方式改革,以特色学科培育为抓手,系统构建特色课

程、教学、评价、管理体系,打造专业化教师队伍和特色学校文化,并在自主招生、师资建设、设备配置、收费政策等方面予以倾斜,支持20所普通高中打造成特色高中,并通过“强基计划”落实等措施,为普通高中生进入优质高校创造更多机会。

7 提效益促均衡,推进优质资源扩容行动 幼儿园联盟办园参与率达100%

以改革促发展,从两个方面持续发力,优化教育服务。一方面,持续深化联盟办园和集团化办学改革,探索跨区域联盟办园模式,推动优质教育集团跨区域吸纳乡村学校,加强项目合作和捆绑式评价,强化集团化办学保障,实现核心校与成员校的资源共建共享、办学质量共提。到2024年,全市幼儿园联盟办园参与率达到100%,中小学集团化办学覆盖率达到50%,薄弱中小学参与率达到100%,推出一批特色优势明显、辐射带动力强的示范性联盟和教育集团。另一方面,持续加强国际化学校建设,鼓励支持各区(市)在人才引进相对密集区域建设一批国际元素突出、教学质量优良的国际化学校,扩大国际化教育资源供给。

8 建平台聚资源,推进智慧教育赋能行动 让城乡孩子“同上一堂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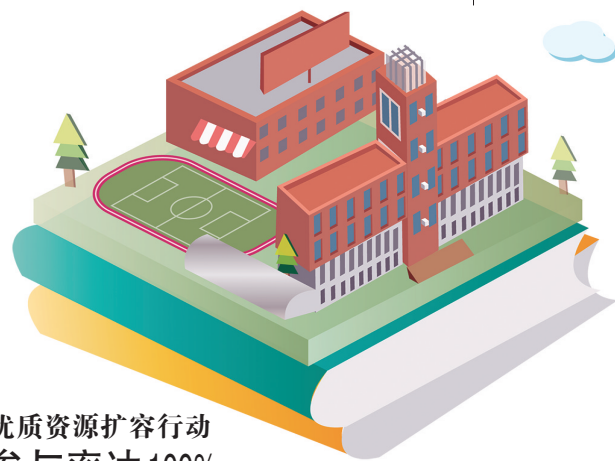
坚持以新技术培育教育新动能,以建成智慧教育示范区为目标,采取建设新型网络基础设施、丰富优质微课资源供给、提供公益性网络化教学服务等措施,提升“互联网+”教育治理和信息化教学支撑保障水平,促进优质教学资源汇聚共享,让城乡孩子“同上一堂课”,都能接受良好教育。

9 抓队伍强投入,推进强师兴教保障行动 实施名师名校长培养引进计划

师资方面,将健全高素质教师队伍配备、培养机制,建立以在校在籍就读学生数量为依据适时核定编制的教师补充机制,研究制定吸引优秀高校毕业生来青任教的政策,全面推进中小学幼儿园教师队伍梯队发展,制定实施名师名校长培养引进计划、青年教师“菁英计划”和新入职教师连续五年培养计划,充分发挥名师名校长名班主任的骨干带头和示范引领作用。经费方面,将健全基础教育经费持续增长保障机制,严格落实财政教育经费投入“两个只增不减”要求,分年度提高生均公用经费标准,健全中小学教师工资长效联动机制和幼儿教师工资待遇保障机制,更好地保障和推动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

10 强内涵提质量,推进育人品质提升行动 持续打造“十个一”项目品牌

坚持五育融合、全面发展原则,深化教育教学改革,提升校长课程领导力和教师课程实施力,加强德育、体育、美育和劳动教育,持续打造学生全面发展“十个一”项目品牌,健全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育人体系。同时,实行学生健康素质提升工程,健全学生体质健康监测和干预机制,打造专业化心理健康服务平台,促进学生身心健康成长;实行家校社协同育人工程,将家长学校建设作为重要突破点,加强家庭教育专业队伍和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家长学校阵地建设,为广大家长提供优质家庭教育服务,形成家校社育人合力,推动关键领域突破,力争学生发展的核心指标居全省前列。



【解读】

新建学校将 高起点发展

发布会上,市委教育工委常务副书记,市教育局党组书记、局长姜元韶表示,新建学校高起点发展是这次倍增计划的一项重点工作,也是我市缩短新建名校打造周期,缓解择校热的一项重点工作。一是建设一流教育设施。我市将认真贯彻执行《山东省普通中小学校办学条件标准》,将专业要求提前引入规划建设,优化并落实建设用地、校舍建筑、体育场地等办学条件标准,同时下大力气抓好新建校信息化建设,把新建中小学建成综合使用效能高、教育教学设施一流的精品学校。二是建强校长教师队伍。提前确定机构职能编制,配强新建学校校长,提前一年通过公开招聘等方式,为新建学校遴选、配备校长和教师;同时,建立新建校校长、教师跟岗培训制度,推动新建学校的干部教师到优质学校跟岗实践,在较短的时间内提升校长教师素质。三是创新办学体制机制。鼓励新建学校以融合、聚合形式加入优质教育集团,推动教育集团内管理互联、师资互通、资源共享,加大优质课程教学资源的统筹力度,带动新建学校提高教育教学水平。同时还将在新建学校试点“一长多校”办学模式,推动实现一体化办学的政策框架、制度体系、运行机制,让优质学校文化、办学理念、管理方式得到有效扩展,推动优质学校辐射带动新建校高起点办学。未来三年,我市将把100所新建学校打造成“家门口”的好学校,推动实现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提升家长、社会对我市教育的满意度。

本版撰稿 观海新闻/青岛
早报记者 钟尚蕾